



股票简称：精工钢构

股票代码：600496

编号：临 2023-004

转债简称：精工转债

转债代码：110086

##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与爱能森合资设立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合资公司名称：精工爱能森（浙江）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 合资公司业务定位：针对工商业领域发展用户侧储能业务，包括储（热）能项目的开发、设计、研发和建设等。

● 投资金额：合资公司首期注册资金 5,000 万元，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精工钢构”）投资 3,500 万元，占 70%。山东爱能森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能森”）占 30%。

#### ● 风险提示：

1、公司主业没有发生改变，仍以钢结构工程和以钢结构为主体的完整建筑产品为主，本次合作是公司现有绿色建筑产业链业务的延伸。

公司主业没有发生改变，仍以钢结构工程和以钢结构为主体的完整建筑产品为主，主业收入占比 100%。本次合作是公司现有绿色建筑产业链业务的延伸，主要针对工商业领域发展用户侧储能业务。

#### 2、双方后续业务开展情况具有不确定性。

公司目前没有开展储能业务，也不具备相关的技术，公司与爱能森首次开展合作，由爱能森主要提供技术支持等工作。双方后续业务开展情况受宏观经济、行业政策、行政审批，市场竞争、经营管理等方面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

#### 3、本次合作不会对公司短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与爱能森的合作处于初期阶段，目前尚没有合作项目落地，后续项目的开展也需一定周期，故本次合作不会对公司短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



长期业绩的影响将视后续具体项目的签订、实施情况而定，存在不确定性。

**4、设立新公司尚需办理工商注册登记等相关手续，能否完成相关审批手续存在不确定性。**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一、对外投资概述

公司定位为为客户提供低碳智慧集成服务，并已开展了以钢结构为代表的绿色建材、以装配式建筑为代表的绿色建造方式和以分布式光伏屋面系统为代表的绿色能源，后续公司拟进一步延展绿色能源使用。基于这一战略思路，结合公司在工业建筑领域市场规模大以及高端客户定位，公司决定进一步为客户提供绿色低碳工业厂区、园区，并拟尝试用户侧储能业务，进而提升公司钢结构主业的差异化竞争能力，既促进主业的发展，又打造新的利润增长点。

为此，公司与熔盐储（热）能方面的专业公司——山东爱能森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了《合资协议》，共同设立合资公司，开展工商业领域发展用户侧储能业务。公司主要通过工业建筑市场的客户渠道优势及工程经验，负责工业领域储（热）能项目的客户开发、项目报批、融资方进入以及后续项目建设支持等工作；爱能森主要通过熔盐储（热）能方面的技术研发及项目实施经验，负责提供工程技术支持等工作。

合资公司首期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其中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为主，占 70%；爱能森以技术出资为主，占 30%。

公司投资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长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提请董事长授权专人办理与本次注册公司相关的一切事宜。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山东爱能森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4 年 6 月 27 日



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24.67 万元

法定代表人：杨粤强

注册地址：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北一路 722 号华凌国际大厦 2 幢 1901 室

主要业务：主要从事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为向清洁热力、清洁电力、工商业行业储电、储氢等储能领域提供整体技术解决方案及核心产品等。

爱能森拥有 93 项专利申请，其中 3 项国际 PCT 专利、2 项美国发明专利、2 项欧洲发明专利，拥有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资格。曾参与过首航节能敦煌 100M 塔式熔盐光热电站项目、敦煌大成线性菲涅尔式光热发电项目、玉门鑫晨 50MW 光热发电示范项目等国内外重大项目。

爱能森截至 2021 年及 2022 年 1-9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2 年 1-9 月
总资产	14,975.9	18,260.1
总负债	2,132.2	3,906.6
净资产	12,843.7	14,353.5
营业收入	9,056.7	7,460.9
净利润	1,677.2	1,216.4

爱能森隶属于爱能森集团，其控股股东为深圳零碳高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爱能森及其控股股东与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企业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山东爱能森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资信良好，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 三、拟投资设立的合资公司基本情况

合资公司名称：精工爱能森（浙江）储能科技有限公司（暂定）。

业务定位：针对工商业领域发展用户侧储能业务，从事工业领域储（热）能项目的开发、设计、研发和建设等。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首期出资人民币 5,000 万元。

经营范围：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设工



程设计；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核电设备成套及工程技术研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货物进出口；特种设备销售；对外承包工程。

以上信息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最终核准内容为准。

#### 四、《合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签约主体

甲方：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山东爱能森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二）出资金额、方式、期限及其他义务

合资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分期到位。其中，精工钢构占 70%，以现金出资；爱能森占 30%，以相关专利技术出资。

##### （三）法定代表人及董监高人员设置

法定代表人由公司董事长担任。

公司设立董事会，董事会成员 3 人，其中甲方委派 2 名，乙方委派 1 名，董事长由甲方提名经董事会选举产生。

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 1 名。由甲方推荐经股东会会议选举产生。总经理由乙方推荐经董事会任命。财务负责人由甲方推荐经董事会任命。

##### （四）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称为“赔偿方”）因违反本协议或各方签署与本合资事宜相关的其他交易文件的约定，导致其他守约方遭受任何损失、损害，承担任何责任、诉讼及因诉讼所产生的任何合理费用（含律师费）或开支的，赔偿方应向守约方（称为“受偿方”）承担连带赔偿责任，赔偿方应当向该守约方（称为“受偿方”）支付所有赔偿款项，且前述赔偿足以使该受偿方免受因该违约而造成的任何损失或责任。

##### （五）争议解决

与本协议有关的或因本协议引起的任何争议，均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如果不能协商解决争议，由本协议签订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 （六）决议生效日

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五、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此次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有助于公司完善现有绿色集成建筑产品体系，进一步满足客户在“碳中和”时代背景下的绿色需求，是基于公司的长期战略规划和发展愿景所作出的决策，对公司扩大差异化竞争优势，驱动主营业务增长及改善盈利能力带来积极影响。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 六、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1、公司主业没有发生改变，仍以钢结构工程和以钢结构为主体的完整建筑产品为主，本次合作是公司现有绿色建筑产业链业务的延伸。

公司主业没有发生改变，仍以钢结构工程和以钢结构为主体的完整建筑产品为主，主业收入占比 100%。本次合作是公司现有绿色建筑产业链业务的延伸，主要针对工商业领域发展用户侧储能业务。

2、双方后续业务开展情况具有不确定性。

公司目前没有开展储能业务，也不具备相关的技术，公司与爱能森首次开展合作，由爱能森主要提供技术支持等工作。双方后续业务开展情况受宏观经济、行业政策、行政审批，市场竞争、经营管理等方面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

3、本次合作不会对公司短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与爱能森的合作处于初期阶段，目前尚没有合作项目落地，后续项目的开展也需一定周期，故本次合作不会对公司短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长期业绩的影响将视后续具体项目的签订、实施情况而定，存在不确定性。

4、设立新公司尚需办理工商注册登记等相关手续，能否完成相关审批手续存在不确定性。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6 日